

购销合同

签订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8 日

供方：乌鲁木齐顺鑫兴业种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

需方：中高后勤服务(新疆)有限公司

一、产品规格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、金额：单位：元

序号	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含税单价	含税总价
1	灌木	红叶李	株	200	2	400
2	灌木	丁香	株	150	1.6	240
3	灌木	金叶榆	株	200	1.8	360
4	灌木	水蜡	株	200	1	200
	合计					1200

合计金额（大写）：壹仟贰佰元整

二、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、供方质量要求的条件和期限：无

三、结算方式：开具发票款到发货

四、送货方式：按双方约定方式送货到现场。

五、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：乌鲁木齐本地的汽运，装车、物流等相关费用均由供货方承担，并负责指导需方操作使用及日常维护。

六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法：双方协商，如协商不成，将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。

七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供、需方各一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同具法律效力。

供方：乌鲁木齐顺鑫兴业种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社 纳税识号： 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账号：3002 0193 0902 2181 748 地址：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安宁渠镇六十户乡 电话：18690328115 行号： 公章：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杨荣堂	需方：中高后勤服务(新疆)有限公司 税号：91650104MADLRG5371 单位地址：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(新市区)高新街街道苏州东街568号金邦(公寓)大厦1栋1002室 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苏州路支行 银行账户：991907637410001 公章：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郭伟
---	--